

证券代码：600483
转债代码：110048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公告编号：2024-011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同时调整比较报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期初净资产	758,534.68
其中：留存收益	758,534.68
净利润	1,334,595.48
期末净资产	2,093,130.16
其中：留存收益	2,093,130.16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度
投资收益	1,500,029.00
所得税费用	165,433.52
净利润合计	1,334,595.4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1,260.12
少数股东损益	-36,664.64

投资收益 1,500,029.00 元，系联营企业执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追溯调整，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产生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